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0-052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至科创板上市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公司”）董事会五届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风电”）至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并同意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提出关于豁免公司向公司股东提供保证配额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于2020年5月15日，香港联交所已同意公司本次分拆豁免严格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关于向公司股东提供保证配额的規定。

一、香港联交所对本次分拆保证配额的豁免

电气风电拟公开发行股份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分拆将导致公司在电气风电的权益有所减少，因此本次分拆的实施将被视作出售公司在电气风电的权益，以及可能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

则第 14 章项下的一项公司须予公布交易。在此情况下，公司须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 章项下的有关规定。

香港联交所已同意公司可按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5 项应用指引进行本次分拆。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5 项应用指引第 3(f) 段要求公司兼顾现有股东的利益，向现有股东提供电气风电股份的保证配额，方式可以是向其按比例配送电气风电股份，或是在电气风电公开发行股份时向现有股东提供优先申请认购一定比例股份的权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向香港联交所提交了关于豁免公司向公司股东提供保证配额申请。经审核，香港联交所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书面批准公司豁免严格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关于向现有股东提供保证配额的规定。

二、本次分拆的理由及意义

本次分拆系落实上海国资改革重要举措。本次分拆将践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激发电气风电的内生动力，优化国资布局结构，并进一步完善电气风电的公司治理。

本次分拆有利于公司产业做大做强。本次分拆完成后，公司可以利用新的上市平台进行产业并购或引入战略投资者，加大对风电产业核心及前沿技术的进一步投入与开发，保持风电业务创新活力，增强核心技术实力，实现风电业务板块的做大做强，增强电气风电的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与综合优势。

本次分拆有利于提升电气风电融资效率。本次分拆可以实现电气风电与资本市场的直接对接，从而拓宽电气风电的融资渠道，提升融资灵活性，提高融资效率。

公司将及时根据本次分拆的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